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 11011725210200008838-XM001

采购人: 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建兴佳盛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6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6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包号：11011725210200008838-XM001
- 2.项目名称：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80 万元，最高限价：180 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180	1 项	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为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它采购活动。
- 3)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2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bjpg.gov.cn/ggzy/>)

3.方式：网络下载。投标人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同时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6月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平谷区社会服务中心后配楼4层

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 2)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 3)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
- 4)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
-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6)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

9)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10)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2、招标文件获取具体流程:

1)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1.1 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启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交易平台的通知》的要求, 投标人须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招标文件。

1.2 获取招标文件流程:

A、【办理 CA 数字证书】: 相关办理资料及办法详见“网站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数字证书办理平台”。

B、【CA 证书绑定】: 相关流程详见“网站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C、【招标文件下载】: 相关流程详见“网站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指引”。

2)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 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 (网址: <http://www.bjpgg.gov.cn/ggzy/>) - “服务指南”界面发布的操作手册, 办理 CA 认证证书, 进行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注册绑定, 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服务指南”—“关于 CA 数字证书办理的相关说明”, 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服务指南”—“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新用户注册手”, 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下载中心”—“北京市平

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北京 CA、颐信 CA 驱动” 下载相关驱动。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下载中心”—“平谷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招标文件

1) 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 在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范围内，投标人须登录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按照系统操作提示进行项目关注并上传营业执照。投标人完成上述操作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确认完成后，投标人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使用“平谷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联系技术人员。

2.6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投标人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平谷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电子开评标系统解密并开标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问题，解密不成功，则投标无效。

3.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细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见招标文件。

4.发布媒介：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街 21 号

联系人：甄警官，电话：010-899727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建兴佳盛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街 36 号龙凤鑫园小区中 1-15(12 层)

联系方式：010-899927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于建平

电 话：010-89992757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餐巾纸、餐盒。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年/月/日/点/分 考察地点：/。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年/月/日/点/分 召开地点：/。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td><td>零售业</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零售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零售业					

11.2	投标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u>投标单位在充分考虑工程实际工作量、难易程度、复杂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力及市场情况自主报价，报价是完成采购需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性竞争。</u>
12.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2万元。 (2) 投标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交到北京建兴佳盛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注明项目名称） (4)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北京建兴佳盛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行号：313100090091 开户行：杭州银行北京平谷支行 账号：1101040160000181262 用银行汇票、电汇等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请注明项目名称，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各投标人应将保证金的缴纳凭证（汇款凭证）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如采用转账支票的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凭证的扫描件指：投标人开标前到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到账后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的扫描件。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u>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24.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评审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u>技术部分得分仍相同时，以商务部分评审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u> ☐随机抽取
27.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u> / </u>；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u> / </u>；

		(3) 其他要求: <u> / </u> 。
27.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8.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形式邮寄或当面递交。
28.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建兴佳盛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89992757; 通讯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街36号龙凤鑫园小区中1-15(12层)。
29	代理费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以中标价(成交金额)为基数计取,参考国家计委【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 <u>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报酬。</u> 缴纳时间: <u>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u> 方式: 转账或支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3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6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30.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6月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平谷区社会服务中心后配楼4层
30.3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u>180万元。</u>
30.4	注意事项	1)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锁,用于现场解密投标文件。由于投标人原因错带、忘带CA锁,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视为 投标无效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委托人为法定代表人时提供法人身份证明)(需盖公章)、身份证复印件(需盖公章)及原件。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投标人”、“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

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

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投标人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

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标准及要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

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电子版和纸质版投标文件的编制

14.1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

14.1.1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及本须知资格证明资料等相关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4.1.2 电子投标文件数量、解密：

A、数量：加密投标文件 1 份上传系统。

加密投标文件拷贝 U 盘中投标人携带，用途：备用。

B、解密：投标人携带移动 CA（具有电子签章功能）进行解密。加密锁及解密锁必须为同一把锁。

C、电子响应技术咨询及 CA 数字认证证书咨询方式：登录北京市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询技术咨询联系方式。

14.2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

14.2.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副本必须胶装，且内容必须清晰，如装订不符合要求或内容不清晰所引起的投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2.2 投标文件均应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除非上述删改是根据采购人发出的招标文件

修改补充文件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投标文件修改处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处签字。

14.2.3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签字或盖章处，均应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14.2.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5.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5.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电子版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等。

16 电子版的加密投标文件和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

16.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16.1.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部位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16.1.2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6.1.3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6.2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统一密封包装，且包装袋/箱正面和投标文件封面须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人应对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箱）采用密封条（由投标人自行制作）进行密封。密封条上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6.2.2 在包装袋/箱上均应：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注明下列识别标记：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编号：_____

(3)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6.2.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投标文件的提交

17.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平台， 并进行电子标评审，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7.2 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17.3 递交/提交结束后，递交/提交的投标文件不足 3 家的，不得进行采购活动，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纸质版带到开标现场。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投标截止时间前，电子文件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9.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9.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

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20.2 本项目开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20.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20.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21 资格审查

21.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2 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本次评标小组人员为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市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3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确定中标

24 确定中标人

24.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5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5.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6 废标

- 26.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6.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6.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6.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6.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6.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7 签订合同

- 27.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7.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7.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7.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7.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8 询问与质疑

28.1 询问

28.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8.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8.2 质疑

28.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8.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8.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9 代理费

29.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30 其他

3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0.2 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0.3 最高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0.4 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并加盖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并加盖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4	投标保证金	如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按文件要求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前后出现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招标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

		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

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

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不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	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后报价）×分值
商务部分（10 分）			
2	类似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每增加一个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附类似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实际合同。 类似业绩指具有近三年（2022 年 5 月 1 日至今）内完成的类似货物采购业绩。
技术部分（60 分）			
3	供货方案	15	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含整体配送方案、配送时效、产品来源等）可操作性、科学性、针对性等。 供货方案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 15 分； 供货方案较合理、全面、针对性较强得 10 分； 供货方案基本合理、全面、针对性一般得 5 分； 供货方案合理性差、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够强得 1 分； 供货方案不合理、不全面、针对性差得 0 分。
4	产品选型与配置	15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选型、配置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可靠性高、安全性高、稳定性高且有先进性得分 15 分； 可靠性良好、安全性良好、稳定性良好且有先进性得分 10 分； 可靠性一般、安全性一般、稳定性一般且有先进性得分 5 分； 可靠性差、安全性差、稳定性差且不具有先进性得分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质量保证措施	10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 10 分 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全面、针对性较强得 7 分；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全面、针对性一般得 4 分；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性差、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够强得 1 分； 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不全面、针对性差得 0 分。
6	验收及换货方案	10	综合本项目情况考虑配送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合理性、及时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合理、及时、可行性强得 10 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基本合理、及时、可行性较强得 7 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不够合理、不及时、可行性一般得 4 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不够合理、不及时、可行性差得 1 分； 无方案，得 0 分。

7	售后服务方案	10	根据供应商所报售后服务方案（质保期、恢复正常使用时限、售后服务措施、供货期、优惠条件等）情况酌情打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可实施性高得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高得 7 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可实施性一般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整、可实施性差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合计		100 分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2025 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 2、项目地点：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街 21 号
- 3、采购内容：主要包括餐巾纸、垃圾袋、食品塑料袋、餐盒、留样碗、清洁用品、洗涤用品、驱蚊驱虫用品、厨杂等物品。

二、★商务要求

- 1、预算金额：180 万元
- 2、合同履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3、付款：每月按照实际送货数量进行货款结算。
- 4、合同价格：最终支付金额以结算评审为准。
- 5、质保金：合同金额的 3%；形式：保函；中标后，以保函形式交至采购人。

三、采购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 量	备注
1	白色塑料袋	大号/55cm/50 个	把	750	
2	黑色垃圾袋	130*140*1000 个/包	包	150	
3	食品专用袋	小号/30cm/50 个	把	750	
4	食品专用袋	中号/35cm/50 个	把	600	
5	食品专用袋	大号/60cm/50 个	把	600	
6	保鲜膜	60cm/400m/12 卷	箱	160	
7	餐巾纸	48 包/3/16 提	箱	1000	
8	硬抽纸	200 抽/12 提	箱	200	
9	大餐盒	1100ml/7 格/500 个	箱	350	
10	小餐盒	850ml/500 个	箱	200	
11	洗发液	1000ml	瓶	300	
12	护发素	750ml	瓶	300	
13	沐浴露	1000ml	瓶	300	
14	香皂	100g	块	600	
15	肥皂	276g	块	550	
16	洗手液	30 瓶/箱	箱	150	
17	洗衣粉	2.438kg/12 袋	件	100	
18	火碱	50kg	袋	150	
19	钢丝球	900 个/箱	箱	60	
20	清洁球	10 个/袋	袋	300	
21	抹布	30*60cm	块	150	
22	洗碗海绵	10*5cm	个	600	
23	毛巾	34*70cm/10 条	包	140	
24	一次性筷子	1000 双	件	100	

25	喷雾剂	24 瓶/箱	箱	50	
26	苍蝇拍	54cm	个	100	
27	墩布	165cm	把	100	
28	洗车墩布	120cm	把	80	
29	笤帚	80cm	把	50	
30	大笤帚	2.1m	把	85	
31	带绒手套	48cm	副	500	
32	一次性手套	1000 副	箱	50	
33	橡胶手套	280 副	箱	30	
34	长橡胶手套	45cm	双	350	
35	小碗	500 个/箱	箱	270	
36	水管	1 寸/100 米	件	40	
37	炉灶卡气	24 瓶	箱	40	
38	桌布	2.4 米	包	350	
39	洗涤灵	500 克/瓶 24 瓶/箱	瓶	750	
40	84 消毒液	500ml/瓶 20 瓶/箱	瓶	500	
41	湿纸巾	10 瓶/包 96 包/箱	包	500	
42	纸杯	50 个/包 40 包/箱	包	700	
43	真空袋	50cm*70cm 20 个/包	包	500	
44	墩布	总长 131cm	把	350	
45	白色塑料袋	45cm	把	450	
46	密封袋	大号 40cm*28cm 100 个/包	包	250	
47	密封袋	中号 34cm*24cm 100 个/包	包	250	
48	密封袋	小号 28cm*20cm 100 个/包	包	250	

本次采购是为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采购食堂日常消耗品，不支持购买进口产品。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产品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产品的适用性，选择需要最佳性能价格比的产品前来投标。投标人应以优质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四、其他要求

- 1、采购项目交付的时间：接到项目单位通知后半小时内按要求完成供货。
- 2、采购项目交付的地点：项目单位指定地点。
- 3、最终采购数量以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实际发生采购数量为准。
- 4、本章中如提及品牌、型号，采购人只是为准确清楚地说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标准和质量层次，仅表达“参照或相当于”之意，而非特指某一品牌。相关的评审标准适用于所有相当于同等技术规格的产品。
- 5、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食堂日常消耗品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食堂日常消耗品经正确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质量。在食堂日常消耗品质量保证期之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负责。

(2) 中标人在接到项目单位换货电话或通知后，应及时消除缺陷，如不能消除缺陷的必须在项目单位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3) 质量保证期：食堂日常消耗品经验收合格，并经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算，中标人提供原厂质量保证，质保期根据生产商的质保期为准，中标人保证交货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的时间不低于产品载明质保期的 90%。

4、对于项目单位在使用产品过程中所遇到相关问题，中标人根据产品故障出现的紧急程度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紧急问题承诺半小时内中标人人员到现场，一般问题 1 小时内中标人人员到现场。食堂日常消耗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如 24 小时内不能修好，中标人应负责提供备用件；2 日内不能修好，中标人应负责更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成交供应商除满足成交承诺的标准服务外，还应提供投标时承诺的特色服务。

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 2、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 3、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
- 4、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
- 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6、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
- 9、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委托人与受托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合同

项目单位：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供应商：

二零二五年

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注册地址：

供货服务商（乙方）：

注册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食堂日常消耗品事宜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采购内容

1、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以书面订单方式向乙方下单，乙方根据甲方订单需求配送相应货物，具体详见附件采购食堂日常消耗品清单及单价。

2、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订单进行配送，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二条、交付与验收

1、食堂日常消耗品的交付地点为：甲方住所地或甲方指定地点。

2、食堂日常消耗品的交付时间为：甲方指定时间，半小时内供货。

3、甲方应在交货时对所供食堂日常消耗品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产品安装、调试正常后即通过验收。

4、甲方在验收时对食堂日常消耗品的型号、颜色和外观等有异议，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乙方应在___日内更换。

第三条、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食堂日常消耗品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食堂日常消耗品经正确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质量。在食堂日常消耗品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负责。

2、乙方在接到甲方换货电话或通知后，应及时消除缺陷，如不能消除缺陷的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3、质量保证期：食堂日常消耗品经验收合格，并经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算，乙方提供原厂质量保证，质保期根据生产商的质保期为准，乙方保证交货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的时间不低于产品载明质保期。

4、对于甲方在使用产品过程中所遇到相关问题，乙方将根据产品故障出现的紧急

程度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紧急问题承诺半小时乙方人员到现场，一般问题 1 小时乙方人员到现场。食堂日常消耗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如 24 小时不能修好，乙方应负责提供备用件；2 日内不能修好，乙方应负责更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乙方除满足成交承诺的标准服务外，还应提供投标时承诺的特色服务。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检查食堂日常消耗品是否与产品实物一致，并不得随意变更品目、品牌、规格、数量和金额，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供货。

2 、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货款。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所列食堂日常消耗品品目、品牌、规格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 、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及与食堂日常消耗品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3、 乙方销售进口产品时，应在甲方出示北京市平谷区财政局采购进口货物的核准函后方可供货。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最终货款按照甲方实际采购数量据实结算。

甲方收到食堂日常消耗品并经验收合格后，于每月末核对账单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该月货款。乙方同意若因财政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甲方不能按期支付的，不构成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采购清单及等额国家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于收到合规发票后启动付款程序。

2 、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 乙方银行收款信息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可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食堂日常消耗品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2%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食堂日常消耗品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20%。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未交付食堂日常消耗品或提供服务，甲方可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的经济损失。

2、乙方交付的食堂日常消耗品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更换，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的经济损失。

3、甲乙双方如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致使本合同所目的无法达到或严重损害守约方权益，则守约方可在通知违约方后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其赔偿因违约而造成的切损失。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

3、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3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合同。

第十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内容负有保密责任，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将双方合同的内容及相关业务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第十一条 、廉洁条款

甲乙双方承诺，为达成及 / 或履行本合同，其及其关联方的董事、主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或顾问不曾也不会违反任何相关的法律法规，向任何政府官员、本合同对

方、任何相关第三方及其关联方的董事、 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或者顾问在内的任何有关人员直接或间接地提供资金、礼品或其他任何有价食堂日常消耗品、服务，或者从事任何其他贿赂行为。甲乙双方确认，任何一方违反前述规定的行为都将给对方造成损害，并应当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作为补偿，违约金金额为乙方已交付完成的食堂日常消耗品总金额。

第十二条、各方项目负责人及联系人甲乙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负责人及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负责人及联系人，其中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生效和效力

1、本合同期限为壹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2、本合同一式肆份，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4、附件：采购食堂日常消耗品清单及单价。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采购食堂日常消耗品清单及单价

序号	名称	型号 和规格	品牌	产品参数 (如有)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注：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 (六)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七)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八)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投标人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投标人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投标人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4 投标保证金凭证扫描件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 会信用 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 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 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5												
6												
7												
8												
总价（元）												

注：1.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企业性质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企业 组织机构	可附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类似业绩

投标人业绩表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期限			
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至少需要项目名称页、关键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并且需要加盖公章）。

7.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 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0.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5461500

1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12. 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____

我公司参加了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的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我方承诺，如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严格执行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的有关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足额代理服务费。因未按规定支付而造成的后果由我单位自负。

投标人：_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____（盖章或签字）____

日 期：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13.服务方案

自行提供，格式自拟。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11011725210200008838-XM001

项目名称：2025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2025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基本信息

标包编码：第一包

标包名称：2025年度平谷公安分局食堂日常消耗品采购项目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餐巾纸、餐盒。

报价评审：有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预算金额(元)：1800000

是否设定最高限价：是 最高限价(元)：1800000

评标参数

价格折扣设置

1、当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10 %

2、当供应商为微型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10 %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同 小型企业

评标分值组成

序号	评审步骤	是否报价 评审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否	0
2	符合性审查	否	0
3	商务评审	否	10
4	技术评审	否	60
5	报价评审	是	30

前附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7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9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并加盖公章。
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并加盖公章。
1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13	投标保证金	如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按文件要求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	--------	-------------------------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前后出现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招标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提供一个业绩得5分，每增加一个得5分，最多得10分。附类似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实际合同。类似业绩指具有近三年（2022年5月1日至今）内完成的类似货物采购业绩。	10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供货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含整体配送方案、配送时效、产品来源等）可操作性、科学性、针对性等。 供货方案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15分； 供货方案较合理、全面、针对性较强得10分； 供货方案基本合理、全面、针对性一般得5分； 供货方案合理性差、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够强得1分； 供货方案不合理、不全面、针对性差得0分。	15
2	产品选型与配置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选型、配置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可靠性高、安全性高、稳定性高且有先进性得分15分； 可靠性良好、安全性良好、稳定性良好且有先进性得分10分； 可靠性一般、安全性一般、稳定性一般且有先进性得分5分； 可靠性差、安全性差、稳定性差且不具有先进性得分1分； 未提供得0分。	15

3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10分 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全面、针对性较强得7分；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全面、针对性一般得4分；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性差、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够强得1分； 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不全面、针对性差得0分。	10
4	验收及换货方案	综合本项目情况考虑配送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合理性、及时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合理、及时、可行性强得10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基本合理、及时、可行性较强得7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不够合理、不及时、可行性一般得4分； 验收及检验方案、换货方案不够合理、不及时、可行性差得1分； 无方案，得0分。	10
5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所报售后服务方案（质保期、恢复正常使用时限、售后服务措施、供货期、优惠条件等）情况酌情打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可实施性高得10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高得7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可实施性一般得4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整、可实施性差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10

报价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评标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3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总价小写金额	
3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4	合同履行期限	
5	备注	

c96e5f7282314d328527529a276a0b62-20250515151646453